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2021 年上半年度

一、基本信息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 A 股 601319

H 股 01339

法定代表人： 罗熹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
1-13 层

经营范围： 投资并持有上市公司、保险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的股份；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国家授权或委托的政策性保险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和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股权结构及股东

有关本集团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已在本集团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

（三）控股股东

本集团控股股东为中国财政部。

（四）子公司和合营企业

有关本集团子公司和合营企业情况已在本集团 2020 年年度报告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有关本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已在本集团2021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公司网站“公开信息披露”栏目中披露。

（六）报告联系人

联系人：李继胜

联系电话：010-69008351

二、主要指标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69.2%	256.8%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单位：万元）	27,902,237	26,555,15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18.4%	305.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单位：万元）	27,798,814	26,364,385
净资产（单位：万元）	28,606,941	27,313,675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保险业务收入（单位：万元）	34,412,925	33,683,987
净利润（单位：万元）	2,328,079	1,769,534

注：上述相关财务资料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编制。

三、实际资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	40,526,534	39,207,60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34,266,097	32,976,764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6,260,437	6,230,838
附属二级资本	-	-

注：上述相关财务资料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编制。

四、最低资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最低资本	12,727,720	12,843,217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2,784,566	12,902,603
其中：保险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12,784,566	12,902,603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	-
证券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	-
信托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	-
集团层面可量化的特有风险最低资本	-	-
风险聚合效应的资本要求增加	-	-
风险分散效应的资本要求减少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56,846	-59,386
附加资本	-	-

注：上述相关财务资料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编制。

五、风险综合评级

不适用，银保监会尚未对保险集团开展风险综合评级。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得分

目前，银保监会仅针对保险公司开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暂未对集团开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

（二）改进措施及进展

上半年，本公司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加强重点领域风险识别与监测，扎实开展风险排查与乱象治理自查自纠，不断提升风险防控有效性，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在集团特有风险管控方面，主要采取以下举措：

风险传染方面，本公司修订印发新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管理和风险控制。加强产品销售管理与系统资源整合力度，推进县域市场协同发展。开展保险市场乱象治理自查自纠，规范销售行为，保护消费者权益。加强投研一体化建设与投资资产分级管理，完善集团投资审核流程，强化全流程风险管控。

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方面，本公司严格落实监管机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国有出资人权利与义务，扎实推进集团股权管理，强化集团公司和子公司治理程序衔接，严防子公司公司治理风险，有效防范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

集中度风险方面，本公司持续关注集中度风险变化，持续推动保险业务集中度风险管控与投资资产集中度管理，不断加强集团集中度风险管控。

非保险领域风险方面，本公司继续加强对非保险子公司的管理，组织非保险子公司定期开展风险评估与报告，进一步加强非保险子公司风险指标的动态监控能力，切实防范非保险领域经营活动对集团及保险子公司偿付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七、流动性风险

定期评估集团的流动性状况，定期开展保险子公司现金流预测及回溯分析，强化对保险子公司现金流的监测和预警，针对分析预测中发现的风险点和问题，督促子公司制定管理预案和应对措施，做好现金流风险的预警和防范。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银保监会未对本公司采取监管措施。